

证券代码：870510

证券简称：东吾洋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福建东吾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24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楼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林亦森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7,844,29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3.7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年报信息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

1、议案内容

年报信息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844,29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844,29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1)《福建东吾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福建东吾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25 日